

##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提议公司回购股份

### 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切实做好“提质增效重回报”。

#### 一、提议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月3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关于提议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内容如下：

#####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方剑秋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方炳良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方效良先生。

2、提议时间：2024年1月31日

#####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提议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提升公司核心团队成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20%；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方剑秋先生、方炳良先生、方效良先生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稳步推进主营业务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多年深耕专业领域和持续技术积累，在体外诊断细分赛道已形成了国内外市场并重、多技术平台搭建的全产业链布局。未来公司将继

续围绕 IVD 体外诊断上下游，积极提升自主研发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始终坚持以“集全球科技力量，为健康预警、为生命护航”为使命，继续稳步推进主营业务发展。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降本增效，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用业绩的成长回报广大投资者。

###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公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现场调研、邮件、电话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使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投资者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努力提升业绩表现、规范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2 月 1 日